

评价机构	广东汇成安全健康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APJ-（粤）-015
项目名称	江门市江海区金溪货运有限公司危险货物道路运输安全评估		
委托单位	江门市江海区金溪货运有限公司		
项目类别	安全评估报告		
<p>项目简介：</p> <p>江门市江海区金溪货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溪公司”或“该公司”）位于江门市江海区外海镇金溪管理区金坑地，成立于2002年06月18日，法定代表人黄七斤，注册资本50万人民币，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经营范围为普通货物、危险货物运输（2类2项、2类3项、3类、5类1项、8类）（凭有效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p>金溪公司于2018年12月24日取得江门市交通运输局核发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粤交运管许可江字440700001518号），有效期至2022年11月30日，经营范围：普通货运，危险货物运输[2类2项（仅准许运输：冷冻液态氮）、2类3项（仅准许运输：无水氨）、3类（仅准许运输：辛烷）、5类1项（仅准许运输：过硫酸铵）、8类（仅准许运输：氢氟酸；氢氧化钠溶液；氨溶液，水溶液在15℃时相对密度为0.880至0.975，含氨量不低于10%，但不超过35%）、强腐蚀性危险货物]，禁运爆炸品、剧毒化学品。</p>			
项目组长	赵文朋		
项目组成人员	韩效栋、黄倩雯		
报告审核人	谢雄英		
过程控制负责人	潘 杰		
技术负责人	刘海军		
现场调查情况	现场勘察了该项目平面布置、周边环境、设备设施、公用工程、安全管理及配套安全设施的落实情况		

评价结论:

1) 该公司危险货物运输过程中可能存在的危险因素有: 车辆伤害、高处坠落、灼烫、火灾、爆炸、容器爆炸、中毒和窒息、其他伤害。其中, 车辆伤害、火灾、爆炸、容器爆炸是主要危险因素。

2) 该公司危险货物运输车辆在停车场停车或进出停车场过程中可能存在的危险因素有: 车辆伤害、高处坠落、火灾、其他爆炸。

3) 该公司运输的危险化学品中, 氢氯酸属于第三类易制毒化学品, 氨属于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及特别管控危险化学品, 不涉及剧毒化学品、易制爆化学品、国家监控化学品。

4) 该公司运输的化学品中氨[压缩的或液化的]、氨、辛烷、过硫酸铵、氢氯酸、氢氧化钠溶液[含量≥30%]、氨水(35%≥含氨>10%)属于主城区限制和控制部分和非主城区限制和控制部分危险化学品。

5) 该公司停车场实施封闭化管理, 停车场面积、停车位数量与其经营规模相适应, 停车场设置了灭火器、消防沙、消防栓等消防器材。

6) 该公司建立了卫星定位系统监控平台, 专用车辆安装了卫星定位装置, 并接入监控平台, 配备了专职监控人员对运行车辆进行实时监控。

7) 该公司专用车辆定期进行等级评定, 车辆技术等级均为一级, 车辆配备有必要的应急处理器材和安全防护设备。

8) 该公司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经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的安全考核合格, 具备相应的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

9) 该公司危货驾驶员、危货押运员参加了培训并均经考试合格, 取得相应的从业资格证件。

10) 该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 制定了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并定期进行演练, 配备了必要的应急救援器材; 应急预案进行了备案, 并取得了备案登记表, 备案编号: 440704 江海应急[2021527](运) WH00012。

11) 采用道化学法(七版)对所选取单元进行火灾爆炸危险评估结果为: 选定相对载重量较大的粤 J1406 挂(载重量 31t)(以辛烷为评估物质), 初评火灾爆炸危险指数为 76.8, 火灾爆炸固有危险等级为“较轻”, 火灾爆炸暴露半径为 19.66m, 暴露区域面积为 1213.66m²; 采用安全措施补偿后, 火灾爆炸危险指数降为 62.44, 火灾爆炸危险等级为“较轻”, 火灾爆炸暴露半径降为 15.99m, 暴露区域面积降为 802.84m²。通过采取安全补偿措施后, 火灾爆炸危险指数下降, 因此, 在日常的管理中应落实安全补偿措施, 同时应尽可能增加安全措施投入, 最大限度地减少火灾爆炸事故的发生。

综上所述, 江门市江海区金溪货运有限公司在有效落实本报告所提出的安全对策措施和建议基础上, 其安全条件和安全管理情况能够满足《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危险货物道路运输安全管理办法》、《汽车库、修车库、停车场设计防火规范》(GB50067-2014)等国家有关道路危险货物运输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规定。

现场照片:



项目负责人: 赵文朋; 调查日期: 2021.05.05

车辆照片



四至图（东）



四至图（西）



四至图（南）



四至图（北）